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目錄

董事會主席業務報告

2

公開權益資料

8

其他資料

11

中期財務報表

12

獨立審閱報告

32



董事會主席業務報告

業務回顧

整體表現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大廈外牆裝飾工程業務及電力和蒸汽銷售之溢利取得理想增長。雖然大廈外牆裝飾工程的營業額由295,579,000港元減至144,327,000港元，但是因為多個大型項目本期完成，使得工程項目利潤比去年同期增長43%；杭州海聯熱電有限公司（「杭州海聯」）的業績繼續表現良好，營業額由52,742,000港元增加至71,619,000港元，雖然燃料成本大幅上升，但是因為採取了有效的增收節支的措施，杭州海聯利潤有78%增長；項目EC120的表現較預期遜色，營業額由687,000港元減至528,000港元。本期的總營業額減少至216,47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49,008,000港元），錄得38%之跌幅，但本集團的整體毛利從去年同期的31,958,000港元增加18%至本期的37,648,000港元，而除稅前溢利亦增加167%至12,55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707,000港元）。最終本期利潤為9,61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881,000港元）。

大廈外牆裝飾工程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廈外牆裝飾工程之業績表現持續取得良好進展。二零零五年首六個月的營業額為144,327,000港元，比二零零四年同期的數字295,579,000港元減少51%，但由於多個於前期開展的大型項目，於本期大致完成，而相關的利潤也於本期確認，因此遠東鉛質的利潤仍然增長了43%。



大廈外牆裝飾工程業務主要利潤來源在香港及澳門，隨著香港經濟持續好轉及澳門大興土木，因此對本集團之經營溢利貢獻增加43%至8,07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648,000港元）。期內新增合約主要來自香港和澳門，總額達572,56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40,000,000港元）。在香港取得四項重大工程，而在澳門取得兩項重大工程，包括：

1. 皇后大道中92-94號橋商大廈
2. 赤鱗角航天廣場
3. 北角廉政公署大樓
4. 九龍站5, 6及7期第20座
5. 澳門銀河星際酒店
6. 澳門威尼斯商人賭場酒店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手頭未完成工程總額達91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000,000港元），處於一個高的水平。

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杭州海聯平穩發展，發電量及上網電量有輕微的減幅，但供熱量有大約22%的增長。二零零五年的煤炭價格仍居高不下，導致經營成本大幅增加，雖然電力及蒸汽的售價向上調整，也不足以抵銷成本支出的幅度。針對這個情況，杭州海聯使用熱效率較高的發電機組，使原煤的消耗大幅下降，並將煤渣由包銷改為直銷，努力增大收入來源，此外，向政府積極申請下，本年五月增加每度電力的價格，也獲得超額供電的補貼。在開源節流雙管齊下，業務有驕人的成績，於期內電力及蒸汽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達9%及45%至15,258,000港元（二零零四：13,979,000港元）及56,36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8,763,000港元），為本集團之經營溢利提供6,11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435,000港元）之貢獻。在本年六月完成了以股息來增資的有關手續，本次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8,300,000元。增資後，杭州海聯註冊資本從人民幣59,7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68,000,000元。



航空技術

近期EC120直升機之訂單仍很低，經考慮項目EC120的未來溢利及現金流入預測，本集團作出虧損撥備1,000,000港元。在計入此虧損撥備及如下文所述之若干直升機引擎獨家分銷權之收入後，航空業務錄得671,000港元（二零零四：1,901,000港元）的經營溢利貢獻。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與一獨立第三者訂立協議，就由該第三者生產之若干直升機引擎在未來三年之獨家分銷權支付5,000,000美元素約等於39,000,000港元，因此本公司應計收益達200,000美元（約等於1,560,000港元）並已列入其他收益賬之內。

於回顧期內，北京四維圖新導航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圖新」）在利潤方面有令人鼓舞的成績，成功轉虧為盈。四維航空遙感有限公司（「四維遙感」）仍處於業務開發階段，因此繼續錄得虧損。綜合而言，本集團本期從上述兩家聯營公司錄得分佔盈利68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虧損1,044,000港元）。

其他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收購了一家上市公司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中油潔能」）26.42%的股權，並且開始對中油潔能的業務進行了重新整合。

財務回顧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存總額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5,041,000港元下降至152,112,000港元，而總負債亦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8,659,000港元相對減少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317,058,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淨借貸（即已扣除現金及銀行結存）佔股東權益之基礎計算維持零（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可供出售的投資及固定資產）總賬面淨值134,64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536,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信貸之擔保，信貸主要包括循環貿易融資及銀行貸款。總而言之，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持續處於健康水平。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作為結算單位。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對人民幣匯率進行了調整，人民幣對港幣因而升值，由於本集團在大陸的資產高於負債，因此預期對本公司有正面的影響。



重大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Flores Investment Limited（「Flores」）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香港）有限公司（「中航技（香港）」）訂立協議（「協議」），向中航技（香港）收購(i)其於CATIC International Support Limited（「CISL」）之45%股權（「股權」），而CISL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中航技總公司」）的飛機配件分銷及貿易以及提供有關服務之獨家海外代理，及(ii)其向CISL墊支的股東貸款50,000,000港元（「貸款」）之45%權益。根據協議，收購總代價為100,000,000港元或將按市盈率6.7倍與CISL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經審核平均淨溢利之45%計算兩者之低為準，並將由Flores分期以現金支付。此外，按協議，中航技（香港）已向Flores授予一項認沽期權，據此，由交易完成日期起至完成日期五週年止期間，Flores可隨時有權自行決定將股權及貸款售回予中航技（香港）。該項關連交易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批准。有關是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之公佈內。由於Flores與中航技（香港）仍然就CISL之未來業務計劃及營運操作進行最後磋商，故需要額外時間達成有關中航技（香港）向CISL提供貸款。Flores與中航技（香港）已書面同意將達成協議內之條件的最後限期（「最後限期」）由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押後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並進一步押後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或雙方書面同意之較後日期。有關二度押後最後限期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內。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Billirich以現金總代價30,975,000港元從二名獨立第三者收購合共885,000,000股豐泰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豐泰」）之股份，佔豐泰當時已發行股本約26.42%。收購行動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完成。有關是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九日之公佈內。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豐泰改名為中油潔能。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獲中油潔能通知，中油潔能建議藉公開發售之方式，以每股0.02港元之價格，發行不少於6,699,033,510股及不多於7,499,033,510股集資，基準為每一股中油潔能股份獲發兩股。本公司作出不可撤換承諾，認購1,770,000,000股，認購之總代價為35,400,000港元，以內部資源撥付代價。該項公開發售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



日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交易完成後，本公司現持有中油潔能2,655,000,000股，相當於中油潔能已發行股份的26.42%。有關是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之公佈內。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中航技總公司及成都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飛公司」)訂立無約束意向書，內容有關可能成立一家合營企業，以進行研發及為世界頂尖飛機製造商生產商用飛機零部件。目前本公司、中航技總公司及成飛公司擬各自向合營企業註冊股本(預計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分別注資40%、15%及45%。有關是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之公佈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1,121名員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0名)。本集團乃參考市場情況及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而制定僱員薪酬，並不時作出檢討。本集團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其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性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前景

由於香港經濟蓬勃增長，對基建帶來更大的需求，帶動外牆裝飾項目增加。在澳門，由娛樂事業帶動大量的建築工程，加上當地的人力資源有限，導致香港的建築行業有機會分享當地的經濟成果。本集團現正努力地拓展香港以外之地區包括北京、上海、新加坡、美國甚至遠至中東海灣地區，現時仍在發展階段，期望將來帶來重大的盈利供獻。



隨著杭州經濟的發展，預期電力和蒸汽需求量仍在增長，杭州海聯目前正積極提高生產效率，加強對運行設備的監督管理，以保證設備有一個較高的效率，努力擴大發電及供熱的能力，為夏季來臨的用電的高峰作準備，此外，也努力研究降低生產原料的消耗及提高其效能。在六月份，完成了備用鍋爐的建設，投入運作，舒緩了鍋爐產量不足的問題，但預算到二零零五年年底，產量將會達到飽和，為滿足電廠進一步的發展和市場的需求，繼續進行第二期擴建項目的前期準備工作。

由於北京圖新已轉虧為盈，預期下半年將會平穩增長。四維遙感的營業額仍在增長，預期業績將會持續改善。綜合而言，上述有關航空技術的業務仍在發展階段，本集團會繼續積極發展此項業務，成為核心業務之一。

中油潔能重整業務後，新公司主營業務車載加油裝置改造、加氣站系統集成及加氣站經營三個部分組成。隨著油價高漲及中國環保要求逐步提高，這類業務的需求越來越大，本集團深信業務會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致謝

本人謹向各董事及全體職員所作出之重大貢獻、努力不懈及盡忠職守表示深切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付舒拉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公開權益資料

董事所擁有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詮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者，或如須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的股份

董事名稱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已佔發現 股本百分比
任海峰	11,282,000	0.30

(b) 購股權之相關股份

在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於一九九一年所採納為期十年之購股權計劃（「1991計劃」）已被終止，與此同時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01計劃」）獲採納。

2001計劃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獲採納後，聯交所就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規定引入多項修訂，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經修訂之規定，本公司在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計劃（「現有計劃」）並同時終止2001計劃。自採納現有計劃以來，並無據此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雖然舊計劃已被終止，但於有關計劃被終止前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可有效按所屬計劃之規定行使。分別就1991計劃及2001計劃被終止前已授出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資料如下：

合資格人士	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 (i)	每股行使價 (ii) 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註銷/失效	期內轉往其他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1991計劃									
董事									
楊春澍	8,160,000	-	-	-	-	8,160,000	28/1/2000	28/7/2000至 27/7/2005	0.17
于莉	5,400,000	-	-	-	-	5,400,000	28/1/2000	28/7/2000至 27/7/2005	0.17
	13,560,000	-	-	-	-	13,560,000			
其他僱員	912,000	-	-	-	-	912,000	28/1/2000	28/7/2000至 27/7/2005	0.17
	14,472,000	-	-	-	-	14,472,000			
2001計劃									
董事									
楊春澍	20,000,000	-	-	-	-	20,000,000	25/2/2003	25/8/2003至 24/8/2008	0.13
于莉	20,000,000	-	-	-	-	20,000,000	25/2/2003	25/8/2003至 24/8/2008	0.13
季貴榮	20,000,000	-	-	-	-	20,000,000	25/2/2003	25/8/2003至 24/8/2008	0.13
	60,000,000	-	-	-	-	60,000,000			
其他僱員	22,000,000	-	-	-	-	22,000,000	25/2/2003	25/8/2003至 24/8/2008	0.13
	82,000,000	-	-	-	-	82,000,000			

(i) 必須持有至少六個月方可行使購股權；行使期由購股權獲接納當日滿六個月起計不超過五年為準。

(ii)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就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發生其他類似變動時作出調整。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詮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者，或如須遵照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之已發行股份權益如下：

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權益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
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cko」)	1,265,767,000	33.83	(1)
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香港)有限公司 (「中航技術(香港)」)	1,265,767,000	33.83	(1)
凱得利國際有限公司(「凱得利」)	508,616,000	13.59	(2)
凱迪克國際財務有限公司(「凱迪克財務」)	508,616,000	13.59	(2)
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總公司 (「中航技總公司」)	1,774,383,000	47.42	(3)
中國航空工業第一集團公司(「中航工業I」)	1,774,383,000	47.42	(3)
中國航空工業第二集團公司(「中航工業II」)	1,774,383,000	47.42	(3)

附註：

- (1) Tacko為中航技術(香港)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航技術(香港)則為中航技總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航技術(香港)及中航技總公司均被視作擁有由Tacko持有之1,265,767,000股股份之權益。
- (2) 凱得利為凱迪克財務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凱迪克財務則為中航技總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凱迪克財務及中航技總公司均被視作擁有由凱得利持有之508,616,000股股份之權益。
- (3) 中航工業I及中航工業II分別擁有中航技總公司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航技總公司、中航工業I及中航工業II均被視作擁有上文附註(1)及(2)之股份(即由Tacko及凱得利持有合共1,774,383,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者外，除有關權益資料載於上文「董事所擁有之權益」之董事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在本期內，本公司本身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司在本中期報告所涵蓋的會計期間，遵守了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守則條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董事並無被委任指定任期，而須依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及重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了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基於對公司董事的特別查詢，在本期報告所涵蓋的會計期間，董事均遵守了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磋商。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16,474	349,008
銷售成本		(178,826)	(317,050)
毛利		37,648	31,958
其他收益及利潤	4	8,557	5,359
行政管理及其他經營開支		(34,213)	(29,917)
財務開支	5	(2,776)	(1,649)
項目EC120之財務資產減值	10	(1,000)	—
已確認之負商譽	1(c)	6,215	—
分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879)	(1,044)
除稅前溢利	6	12,552	4,707
稅項	7	(2,941)	(1,826)
本期利潤		9,611	2,881
可供股東分配利潤：			
本公司股東		8,586	2,218
少數股東		1,025	663
		9,611	2,881
每股盈利			
— 基本	8	0.2295仙	0.0593仙
— 攤薄	8	不適用	0.0589仙
每股股息	9	無	無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750	12,750
固定資產	11	169,566	165,103
預付土地款／土地租賃款	1(a)	7,612	7,332
商譽		38,117	38,117
聯營公司權益		74,804	35,500
項目EC120之財務資產		32,759	33,759
可供出售的投資	1(b)	4,074	17,781
遞延稅項資產		4,766	6,906
租賃及公用事業按金		497	460
獨家經銷權預付款項及相關之應收款	12	43,680	42,120
租賃土地權已付定金		21,698	21,698
已抵押定期存款		10,000	10,000
		420,323	391,526
流動資產			
存貨		9,943	6,530
合約客戶欠款		52,091	27,588
應收賬款及保固金	13	116,450	163,7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44,064	46,558
預付土地款土地租賃款	1(a)	451	446
可供出售的投資	1(b)	13,707	—
已抵押定期存款		58,082	51,026
現金及現金等值		84,030	144,015
		378,818	439,932
流動負債			
欠合約客戶款項		78,751	126,758
應付賬款及票據	14	63,767	57,369
應付稅項		1,068	1,404
保證撥備		11,245	12,3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53,569	77,746
計息銀行貸款		102,780	76,735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202	196
		311,382	352,576
流動資產淨值		67,436	87,35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87,759	478,882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290	5,594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之長期部份		386	489
		<u>5,676</u>	<u>6,083</u>
		482,083	472,799
股本及儲備母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374,148	374,148
儲備	16	76,773	68,187
		<u>450,921</u>	<u>442,335</u>
少數股東權益		31,162	30,464
		<u>482,083</u>	<u>472,79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流出之現金淨額	(18,042)	(22,243)
投資活動(流出)／流入之現金淨額	(67,891)	9,9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5,948	(13,358)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59,985)	(25,65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44,015	159,86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84,030	134,213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84,030	134,2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42,335	426,045
發行股份	—	2,704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8,586	2,218
於六月三十日	450,921	430,967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HKAS34」）「中期財務報告」編制的。除了以下會影響本集團的並且在本期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的新的和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也包括「HKAS和解釋公告」），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制基礎都與截止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HKAS1	財務報表的列報
HKAS2	存貨
HKAS7	現金流量表
HKAS8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
HKAS 10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HKAS 12	所得稅
HKAS 16	不動產、廠場和設備
HKAS 17	租賃
HKAS 18	收入
HKAS 19	僱員福利
HKAS 21	匯率變動的影響
HKAS 23	借款費用
HKAS 24	關聯方披露
HKAS 27	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
HKAS 28	於聯營公司投資
HKAS 32	金融工具：披露和列報
HKAS 33	每股盈利
HKAS 36	資產減值
HKAS 37	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
HKAS 38	無形資產
HKAS 39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HKFRS 2	基於股權的支付
HKFRS 3	企業合併
HK(SIC)-Int 21	所得稅—已重估非折舊性資產收回
HK-Int 4	租賃—關於香港土地租賃的租賃期長期的確定



1. 會計政策 (續)

採用HKAS1, 2, 7, 8, 10, 12, 16, 18, 19, 21, 23, 24, 27, 28, 33, 37, 38, HKFRS 2, HK(SIC)-Int 21和HK-Int 4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和在本集團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計算方法沒有重大影響。採用其他HKFRS的影響詳列如下：

(a) *HKAS 17-租賃*

以前期間，自用的租入土地和房屋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來計算。

採用HKAS17後，本集團對於土地和房屋租賃的權益分別為租入土地和租入房屋。在租賃期末土地的所有權預期不會轉給本集團，因此本集團的租入土地屬於經營租賃，並從固定資產賬戶重新分類到預付土地款／土地租賃款賬戶，而租入房屋仍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經營租賃下土地租賃預付款初始以成本記錄，之後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當租賃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和房屋兩部份之間進行分配時，則整個租賃款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包括在土地和房屋的成本中。

該會計政策的變更對簡明合併利潤表和留存溢利沒有影響。截至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對租入土地的重新分類。



1. 會計政策 (續)

(b) HKAS 32和HKAS 39-金融工具

以前期間，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投資分類為長期投資。這些投資的目的不是作買賣用途的，並且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損失來計算。

採用了HKAS 32和39之後，這些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投資。可供出售的投資是指那些指定為可供出售的或者沒有分類為按照HKAS 39所定義的其他金融資產類別的對於上市和非上市權益性證券的非衍生性投資。在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的投資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作為權益的一個單獨的組成部份來確認，直至該投資出售，收回或轉讓，或者確認投資發生減值，在這時候，之前權益中的確認的累積損益將轉讓入利潤表。

在組織化的金融市場中活躍交易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參考資產負債表日收盤時市場的買入報價來確定。對於沒有活躍市場的投資，公允價值由估價技術來確定。此類技術包括，採用最近的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幾乎相同的其他工具的當前市場價值；現金流量分析的折現和期權定價模型。

當非上市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因為(1)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的變動對該投資而言是重大的，或者(2)在上述範圍內的各種估計價的概率不能夠合理地確認和用於估計公允價值，而不能可靠計算時，這類證券以成本計算。

在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是否有發生在資產初始確認之後而導致可供出售的投資存減值損失的意向或多項事件的客觀證據（「損失事件」），並且該損失事件會影響可以可靠估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

如果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之前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損失應從權益中轉出，並在利潤表中確認。在利潤表中確認的損失金額應為購買成本（減去本金的償還和攤銷）和當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去可供出售投資之前在利潤表中確認的減值損失。

該會計政策的變更對簡明合併利潤表和留存溢利沒有影響。截至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末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對可供出售的投資的重新分類。



1. 會計政策 (續)

(c) HKFRS 3 – 企業合併，以及HKAS 36 – 資產減值

以前期間，對於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以前收購產生的商譽／負商譽在收購當年的合併資本儲備抵減，除非對收購的業務進行處置或減值，該商譽／負商譽不會轉入利潤表中確認。

對於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及之後收購產生的商譽，作為資產列示，並以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期限內攤銷，並且當有任何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負商譽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並且除與收購計劃中可以認定的並且可以可靠計量的預計未來損失和費用有關的部份外，其餘部份在取得的可辨認應折舊／攤銷資產的加權平均剩餘年限內按系統的方法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對於前述與預計未來損失和費用有關的部份，在未來損失和費用確認時，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為收益。

採用了HKFRS 3和HKAS 36之後，收購產生的商譽不再攤銷，而是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某些事項或情形的變動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任何已確認之商譽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不可以轉回。

本集團在被購買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中所佔權益超過購買子公司和聯營公司成本的差額（之前稱為「負商譽」），在重新評估後，立即在利潤表中確認。

HKFRS 3的過渡性條款要求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將商譽的累計攤銷的賬面價值在商譽的成本中抵減，並且終止確認負商譽的賬面價值（包括留在合併資本儲備中的部份），將其轉入留存溢利。對於之前在合併資本儲備中抵減的商譽，仍在合併資本儲備中抵減，並且當企業處置商譽相關的全部或部份業務，或當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元發生減值時，不應將該商譽在利潤表中確認。

以上改變的影響已陳述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根據HKFRS 3的過渡性條款，比較數字並沒有重列。



2.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總權益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股份		固定資產		匯兌波動		總計 千港元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972	162	342	3,740	796	61,175	68,187
HKFRS 3								
終止確認負商譽	1(c)	—	(162)	—	—	—	162	—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的總影響		<u>1,972</u>	<u>—</u>	<u>342</u>	<u>3,740</u>	<u>796</u>	<u>61,337</u>	<u>68,187</u>

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後利潤的影響：

	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新政策的影響增加		
對稅後利潤的影響：		
HKFRS 3		
終止攤銷商譽	1(c)	1,304
已確認之負商譽	1(c)	<u>6,215</u>
對當初的總影響		<u>7,519</u>
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基本		<u>0.2010仙</u>
攤薄		<u>不適用</u>



3.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以下列表乃呈報本集團按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所佔經營溢利之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大廈外牆 裝飾工程 (未經審核)	生產及銷售 電力及蒸汽 (未經審核)	航空技術 (未經審核)	合計 (未經審核)	大廈外牆 裝飾工程 (未經審核)	生產及銷售 電力及蒸汽 (未經審核)	航空技術 (未經審核)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營業額	144,327	71,619	528	216,474	295,579	52,742	687	349,008
其他收益	17	5,691	1,560	7,268	96	2,389	1,560	4,045
收益總額	144,344	77,310	2,088	223,742	295,675	55,131	2,247	353,053
分部業績	8,078	6,110	671	14,859	5,648	3,435	1,901	10,984
未分配收入				1,289				1,317
未分配行政管理及 其他經營開支				(5,156)				(4,901)
財務費用				(2,776)				(1,649)
已確認之負商譽				6,215				—
未分配之應佔 聯營公司虧損				(2,562)				—
應佔聯營公司 盈利/(虧損)	—	—	683	683	—	—	(1,044)	(1,044)
稅項				(2,941)				(1,826)
本期利潤				9,611				2,881



3. 分類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以下列表乃呈報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	73,209	201,279
國內	143,265	147,729
	<u>216,474</u>	<u>349,008</u>

4. 其他收益及利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015	561
租金收入	291	601
若干直升機引擎獨家分銷權之計提收入	1,560	1,560
安裝供汽結構之收入	1,966	1,732
政府補助金	1,780	57
出售煤渣之收入	1,893	599
出售長期投資之利潤	—	133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利潤	—	115
其他	52	1
	<u>8,557</u>	<u>5,359</u>



5. 財務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之利息	2,987	2,252
減：撥作長期建築合約資本之款額	(231)	(629)
	<u>2,756</u>	<u>1,623</u>
財務租約之利息	20	26
	<u>2,776</u>	<u>1,649</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列
折舊	9,397	5,111
減：撥作長期建築合約資本之款額	(1,656)	(1,592)
	<u>7,741</u>	<u>3,519</u>
預付土地款／土地租賃的攤銷	220	217
商譽攤銷	—	1,191
呆賬撥備	600	600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3	—



7. 稅項

- (a) 於本期及上年同期，由於本集團承前可用之稅務虧損足以抵銷在香港產生的應課溢利，故無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而國內之所得稅乃按目前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規、說明及實際所用稅率撥備。期內回退抵扣／應課臨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乃按適用的香港及國內稅率於損益賬內計入／扣除。
- (b) 本期之稅項支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稅項 — 香港	—	—
— 國內	1,105	1,200
遞延稅項	1,836	626
	<u>2,941</u>	<u>1,826</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後之每股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後之每股盈利之溢利	<u>8,586</u>	<u>2,218</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	<u>3,741,481,000</u>	3,737,608,473
購股權引致的潛在攤薄影響	—	31,067,015
用作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u>3,741,481,000</u>	<u>3,768,675,488</u>



9. 股息

在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董事會上，董事決議不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10. 項目EC120之財務資產減值

期內，經考慮項目EC120之未來現金流量及溢利預測後，在期內自損益賬扣除之減值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作出撥備。

11. 固定資產

	未經審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165,103
增加	12,227
變賣	(23)
折舊	(7,741)
	<hr/>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169,566

(a) 於本期間，本集團購置傢俬、裝置及設備增加2,263,000港元，就購買發電廠房及有關設備增加2,771,000港元，而購買租約土地及樓宇增加1,484,000港元，發展在建工程增加5,040,000港元。

(b)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分別為44,71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36,000港元)及7,03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56,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租約土地及樓宇與發電廠房及有關設施經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12. 獨家經銷權預付款項及相關之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與一獨立第三者訂立協議，就由該第三者生產之二十台若干直升機引擎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三年獨家分銷權支付5,000,000美元(約等於39,000,000港元)(「已付款項」)。該筆款項已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日全數支付。



12. 獨家經銷權預付款項及相關之應收款項(續)

根據該協議，該第三者同意就每付運一台上述二十台直升機引擎時須支付300,000美元之折扣予本公司，惟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按已付款項之基礎計算平均年度將可獲得不少於年利率八厘或相等於總金額1,200,000美元之回報。直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直升機引擎售出。根據協議，按已付款項年利率八厘之基礎計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200,000美元(約等於1,560,000港元(附註4))之其他收益及利潤中。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上列為就若干直升機引擎獨家分銷權之應收款項43,68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2,120,000港元)乃由已付款項39,000,000港元和累結收益4,680,000港元所組成。

13. 應收賬款及保固金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38,547	80,107
應收保固金	94,867	100,005
	<u>133,414</u>	<u>180,112</u>
減：呆賬撥備	(16,964)	(16,343)
	<u>116,450</u>	<u>163,769</u>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內	28,677	70,483
31-60日	4,256	5,195
61-90日	611	28
90日以上	5,003	4,401
	<u>38,547</u>	<u>80,107</u>
減：呆賬撥備	(4,905)	(4,306)
	<u>33,642</u>	<u>75,801</u>



13. 應收賬款及保固金(續)

應收保固金指由客戶保留已確認之完成合約工程價值，並會根據有關合約之規定於有關之項目完成後發放予本集團。由於保固金乃根據每次支付工程款計算，累積最多至合約金額之指定百分比，故此並無呈列應收保固金之賬齡分析。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主要包括(i)本公司一般從事作為香港物業發展項目指定分判商之主要附屬公司遠東鋁質工程有限公司(「遠東鋁質」)承接大廈外牆裝飾工程之應收進度款項；及(ii)銷售電力和蒸汽的信貸賬項。遠東鋁質所採用之信貸政策乃配合香港建築行業之普遍慣例。銷售電力及蒸汽之應收款項之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60天。

14.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內	54,526	51,883
31-60日	827	3,064
61-90日	890	114
90日以上	7,524	2,308
	<u>63,767</u>	<u>57,369</u>

15. 股本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6,000,000,000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741,481,000	374,148



16. 儲備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儲備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1,348	162	320	2,852	796	48,499	53,977
發行股份	624	—	—	—	—	—	624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溢利淨額	—	—	—	—	—	2,218	2,218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餘額	<u>1,972</u>	<u>162</u>	<u>320</u>	<u>2,852</u>	<u>796</u>	<u>50,717</u>	<u>56,819</u>
以前披露的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餘額	1,972	162	342	3,740	796	61,175	68,187
終止確認負商譽	—	(162)	—	—	—	162	—
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重列)	1,972	—	342	3,740	796	61,337	68,187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溢利淨額	—	—	—	—	—	8,586	8,586
轉撥至儲備金	—	—	—	12	—	(12)	—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餘額	<u>1,972</u>	<u>—</u>	<u>342</u>	<u>3,752</u>	<u>796</u>	<u>69,911</u>	<u>76,773</u>

17.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七日，本公司與中航技總公司及成都飛機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飛公司」)訂立無約束意向書，內容有關可能成立一家合營企業，以進行研發及為世界頂尖飛機製造商生產商用飛機零部件。目前本公司、中航技總公司及成飛公司擬各自向合營企業註冊股本(預計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分別注資40%、15%及45%。有關是項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之公佈內。



18. 承擔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收購廠房及機器	12,945	14,664
收購聯營公司 (a)	35,400	30,975
	<u>48,345</u>	<u>45,639</u>

- (a)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出不可撤換承諾，認購1,770,000,000股中油潔能的發售股份，認購之總代價為35,400,000港元，以內部資源撥付代價。該筆款項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九日全數支付。

除上述承擔外，誠上文董事會主席業務報告中之重大事項所載，本公司的全資擁有之子公司Florex Investment Limited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航技(香港)訂立協議，以總代價不超過100,000,000港元向中航技(香港)收購其於CISL之45%股權及其向CISL墊支的股東貸款之45%權益。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履約保證之擔保100,22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051,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因按照香港僱傭條例未來可能須向若干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而可能有高達47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5,000港元)的或然負債，由於不大可能導致本集團出現重大現金流出的情況，所以並未就該數額確認撥備。



20.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上述承擔外，誠上文董事會主席業務報告中之重大事項所載，Florex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航技(香港)訂立協議，本集團於本期內曾進行以下重大關連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支出 (i)	39	234
收取主要股東租金收入 (ii)	274	—
收取聯營公司利息收入 (iii)	57	—

(i) 本公司向中航技總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兼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嘉領投資有限公司租用若干物業作為本公司之辦公室。有關月租乃參考公開市值租金釐定。

(ii) 本期間，本公司與中航技(香港)訂立一份租賃協議，租期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一年，一年租金的總額為550,000港元(不包括差餉、管理費及空調費)。

(iii) 本期間，本集團共借4,500,000港元給中油潔能，借款利息是根據三個月香港同業拆息加2.5%計算，該款項已在本期內收回。

(iv) 本期間，本集團借予中油潔能的一間子公司北京中油潔能環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人民幣3,000,000(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此借款並不收取任何利息。

(b)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462	3,712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致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緒言

本核數師行已按 貴公司之指示審閱載於第12頁至第31頁之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之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須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相關條文。中期財務報告乃由董事負責，並已獲董事批准。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本行審核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表表達獨立的意見，並根據委託書之協議條款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而非作任何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或法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獨立結論，並按照吾等雙方同意之聘任條款，僅向作為法人團體之 貴公司報告本行所得之結論，此外並無其他目的。本行概不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進行審閱工作

本行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除另行披露者外，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及運作分析性程序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分析，並據此評估會計政策及呈列方式是否貫徹應用。審閱工作並不包括審核程序，如測試監控及核實資產、負債和交易。審閱工作的範圍遠較審核工作少，故所給予的保證水平也較審核低。因此，本行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核意見。

審閱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本行並不察覺須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